

## 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基本召开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召开时间：2018 年 6 月 22 日上午 9:00 ；

结束时间：2018 年 6 月 22 日上午 11:00。

####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6 月 15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大道 133 号 11 层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

(二)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四) 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五) 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摘牌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摘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2、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3、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5、办理登记手续，股东可用信函、网络邮件、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年6月21日8:30至17:30

（三）登记地点：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大道133号11层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牛红勋

联系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区科学大道133号11层

联系电话：0371-86589306-8801

0371-86589303

传真电话：0371-60937778

电子邮件：dongshihui@jiean.net

（二）会议费用

与会人员相关餐饮费和交通费自行负责。

（三）临时议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7日

## 附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 股东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_\_\_\_月\_\_\_\_日召开的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序号	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4	《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5	《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摘牌的议案》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摘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赞成”、“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事项，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事项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事项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受托人可自行酌情决定对上述事项或有多项授权指示的事项的投票表决。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额：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